

貳、93 年動物科學應用機構查核輔導結果

一、查核輔導總評

自“動物保護法”實施以來，對於“動物之科學應用”執行事項頗為顯著。目前已有約 200 個研發機構、大專院校及醫藥生技公司向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申請登記成立“動物實驗管理小組”。自民國 91 年起，農委會動物倫理委員會決議委請中華實驗動物學會，進行查核各大專院校及研究機構是否遵循“動物保護法”之規範。查核計畫裡訂定每年查核 40 個進行動物實驗之機構，包括大專院校及公私立研發機構，其中 10 個單位的動物實驗設施，約有 100 坪以上，20 個單位屬中型動物設施約 50~100 坪之間，另外 10 個單位的動物實驗設施低於 50 坪。

民國 93 年度“動物實驗管理小組”查核事宜，於 6 月間即已展開，於 9 月底結束，這次查核工作動員農委會倫理委員會 8 名委員，以及配合實驗動物學者專家數 10 名以上，共同完成此項任務。每一次查核，須至少 1 名倫理委員會委員及 1 至 2 實驗動物學者專家，一起協助做查核工作。查核事項依附錄一“動物實驗管理小組查核要點”處理。

茲於查核“動物實驗管理小組”任務結束後，有些細節問題仍須提出加以檢討改善。

- (1) 一些大專院校及公私立研發機構，沒有動物房舍設施及動物實驗，只是與其他研發機構有共同研究計畫，未來是否仍須列入查核對象。
- (2) 某些公私立研究機構，有動物設施房舍，但只是偶而才進行動物實驗，甚至於 1、2 年才做 1、2 次動物實驗。這類研發機構，以獸醫藥品工廠做安全性實驗為主。未來如果能夠推薦在合法的委外服務機構(CRO)執行動物實驗，即可減少查核及輔導工作。
- (3) 較大型實驗動物中心，甚至超過 1,000 坪以上，查核小組成員很難於於半日之內，完成所有軟硬體之查核及文件的審查。建議未來能夠有 1 整天的查核時間及 2 組以上查核小組，以執行較準確的查核工作。

綜合而言，40 家被查核單位，都能依循“動物保護法”之精神進行動物實驗。至於未來的查核方向，對於中小型動物設施及動物實驗機構，要以輔導為主，協助研發機構及研發人員瞭解“動物保護法”之精神及如何落實法律之規範。另外，於實際面之需求上，應加以輔導及增加訓練課程，例如動物安樂死、動物實驗技術、廢棄物及危機處理、動物疼痛評估及動物實驗計畫書之撰寫等。

本計畫能順利完成，藉此向協助完成此項任務之實驗動物倫理委員會委員們及實驗動物專家學者，致上最誠摯的謝意。同時也要感謝農委會畜牧處陳處長及接任的黃處長、許桂森科長、陳美玲技士的幫助及支助，才能使查核小組進行得如此順利。另外，也要感謝余玉林老師的鼎力幫忙，義不容辭地承擔今年度實驗動物人道管理年報中英文版的總編輯，使國內外關心動物保護的人士，能瞭解目前國內對於動物之科學應用，並期許大家在動物福祉和動物保護上盡心盡力，力求進步。

查核小組總召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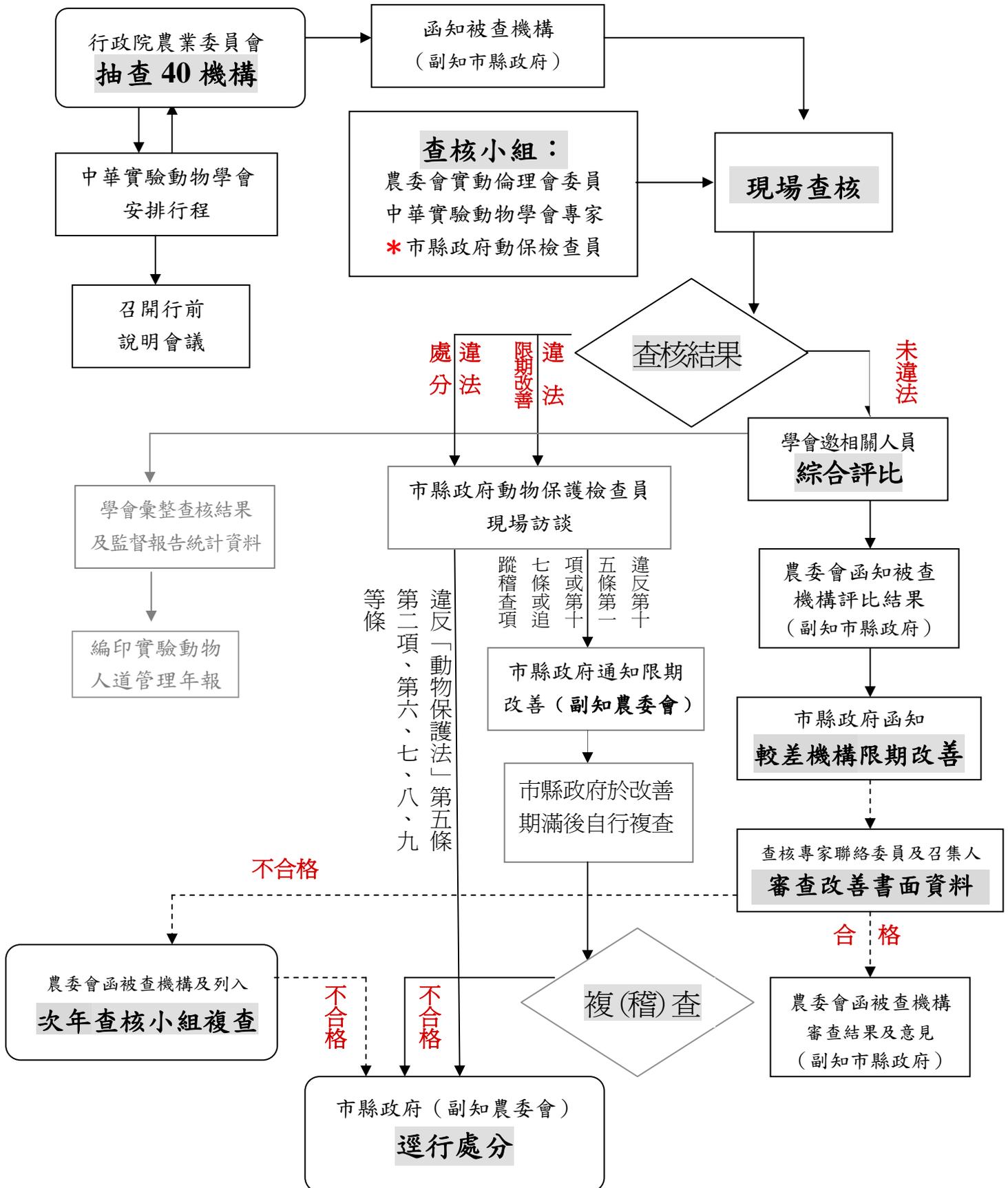
洪昭竹

二、93 年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物科學應用機構 查核輔導程序表

時 間	長 度 (分鐘)	內 容	備 註
13:30 14:00	30	查核小組查閱被查機構文件： 1. 歷年管理小組年度監督報告。 2. 歷年動物實驗申請表。 3. 管理小組相關文件與規章：成立、異動、作業流程與標準及會議紀錄等。 4. 歷年動物房舍內部查核表。 5. 動物房舍管理標準程序與查訪紀錄。 6. 其他相關文件。	
14:00 14:05	5	查核委員代表致詞： 說明查核目的及介紹小組成員。	
14:05 14:20	15	被查機構動物實驗管理小組召集人致詞： 1. 介紹接待人員。 2. 實驗動物之申請、管理使用、處理及動物福利。 3. 硬體設施簡介。	
14:20 15:10	50	查核小組實地查核輔導： 查核小組依據外部查核表現場查核。	查核專家記錄
15:10 15:30	20	查核小組內部討論： 決定第 1 階段查核結果及撰寫綜合評述。	查核專家記錄
15:30 16:00	30	意見交流： 1. 查核委員代表報告查核結果及綜合評述，並由被查機構提出解釋。 2. 決定第 1 階段查核結果並完成簽署。 3. 如有違反動保法情事，由轄區政府動物保護檢查員進行訪談。 4. 被查機構提出建議及意見交流。	查核專家記錄

備註：1. 請查核小組依據實際情形，自行彈性調整各階段作業時間。
2. 請與會人員於「查核結果及綜合評述意見表」簽名。

三、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物科學應用機構 查核輔導流程圖



*請各市縣政府動物保護檢查員負責聯絡、接送等事宜

四、93 年 40 所受查機構查核評比結果一覽表

序號	單位	評比
1	太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良
2	順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良
3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良
4	揚生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尚可
5	東元綜合醫院	良
6	綠色四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良
7	馬偕紀念醫院	尚可
8	信東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尚可
9	長庚大學	尚可
1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	尚可
11	中原大學	較差
12	國防大學國防醫學院預防醫學研究所	尚可
13	行政院衛生署藥物食品檢驗局	尚可
14	聯華製藥廠股份有限公司	良
15	台灣惠氏股份有限公司	良
16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尚可
17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新竹分所	尚可
18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試驗所	尚可
19	台灣生物製劑股份有限公司	尚可
20	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台中工廠	尚可
21	中央警察大學	無動物，不評比
22	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尚可
23	永豐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尚可
24	國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尚可，另案處理
25	臺中健康暨管理學院	無動物，不評比
26	財團法人食品工業發展研究所	尚可
27	瑞士藥廠股份有限公司	尚可
28	國立中興大學	較差
29	國立中山大學	生科系/較差，神經系/ 良
30	中興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尚可
31	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	良
32	財團法人佛教慈濟綜合醫院大林分院	無動物，不評比
33	政德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較差

34	慈濟大學	良
35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產試驗所澎湖海洋生物研究中心	良
36	中臺醫護技術學院	尚可
37	中山醫學大學	尚可
38	大豐獸疫血清股份有限公司	尚可
39	大豐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尚可
40	國軍高雄總醫院	良

五、92 年 8 所限期改善機構審查結果一覽表

單 位	備 註	轄 區
國立嘉義大學	已改善	嘉義市
全亞洲製藥廠股份有限公司	已改善	臺中市
榮睿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已改善	臺北縣
台裕化學製藥廠股份有限公司	已改善	新竹縣
高雄醫學大學	已改善	高雄市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已改善	屏東縣
臺北市立體育學院	已改善	臺北市
高雄縣農會生物製藥廠	列入 94 年複查	高雄縣

六、受查機構個別查核結果及綜合評述

1. 機構名稱：太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查核地點：台北內湖

坪數：<100 坪

轄區：台北市

日期：93 年 5 月 26 日

查核結果：

- 1 未違法
2. 違反「動物保護法」第十五條第一項、第十七條，由轄區動物保護檢
行訪談及通知貴機構限期改善及接受複查。第五條第二項、第六條、
第七條、第八條、第九條、第__條第__項，由轄區動物保護檢
查員進行訪談及處分。

綜合評述：

1. 該單位之動物實驗主要為進行毒理、藥物動力學與藥理等臨床前實驗，主要使用
動物為 SD 大鼠、BALB/c 與其他免疫不全如 SCID，NOD-SCID 等小鼠。
2. 動物房在 8 樓，約 100 坪，有四個動物飼養房。
3. 動物實驗管理小組有三位成員，其中一位為獸醫師。
4. 評論與建議：
 - A. 評論：
 - a. 動物實驗管理小組運作優良，有完整會議記錄、計畫書及內部查核資料。
 - b. 動物管理有專人負責，並由獸醫師督導。
 - c. 以 IVC 為主要飼養設備，動物房舍整體而言，其清淨度及相關管理皆符
合標準。
 - d. 有完善的動物管理配套措施，如 HEPA 空調、autoclave、fumigator、rack
washer、air shower 等。
 - e. 有完善的健康監測系統，如 quarantine 及 sentinel animals，並定期
委外監測。
 - B. 建議：
 - a. 盡量減少 chloral hydrate 之使用。
 - b. 部分 SOPs 應中文化，並增加動物管理 SOP 之項目。

被查核機構之建議：無

第二階段評比結果：

優

良

尚 可

較 差（請即予以改善，並於次年接受查核小組複查）

其他因素（_____），不予評比。

（太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結果綜合評述意見）

2. 機構名稱：順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查核地點：中和連城

坪數：< 14 坪

轄區：台北縣

查核日期：93 年 5 月 27 日

查核結果：

1. 未違法
2. 違反「動物保護法」第十五條第一項、第十七條，由轄區動物保護檢行訪談及通知貴機構限期改善及接受複查。第五條第二項、第六條、第七條、第八條、第九條、第__條第__項，由轄區動物保護檢查員進行訪談及處分。

綜合評述：

一、本動物設施為一有紀律的設施，規模迷你。

二、建議事項：

1. 在動物實驗調查中應明述所使用安樂死的方法。
2. 動物室雖有溫溼度自動記錄設備，但似乎失去記錄的目的。
3. 管理小組成員異動時，應在 30 天內函報中央主管機關。

被查核機構之建議：無

第二階段評比結果：

- 優
- 良
- 尚可
- 較差（請即予以改善，並於次年接受查核小組複查）
- 其他因素（_____），不予評比。

3. 機構名稱：國立台灣海洋大學

查核地點：生科院動物室

坪數：< 30 坪

轄區：基隆市

查核日期：93 年 5 月 28 日

查核結果：

1. 未違法
2. 違反「動物保護法」第十五條第一項、第十七條，由轄區動物保護檢
行訪談及通知貴機構限期改善及接受複查。第五條第二項、第六條、
第七條、第八條、第九條、第__條第__項，由轄區動物保護檢
查員進行訪談及處分。

綜合評述：

1. 動物室分二部分，本次查核 rodent 及 rabbit 飼養設施，面積小但已足夠飼養一
般動物實驗之需。另有魚類養殖場未進行查核
2. 各項組織及運作皆符合現有規範或辦法，會議紀錄和動物實驗審查等文件保存
完善。
3. 動物飼養場所為 conventional 環境。
4. 動物來源主要由國家實驗動物中心及台大醫學院實驗動物中心供應，雖飼養於
conventional 設施，但人員進出管制與動線流程、清潔管理等規劃妥適，所飼養
的實驗動物尚稱健康。
5. 動物籠舍發現生鏽或損壞情況，容易使動物遭致受傷。目前雖動物數量少而未使
用到，但考量動物福祉，此等動物籠舍請及早淘汰更新。

建議事項：

1. 淘汰損壞之鐵製籠舍，更新前請不要用來飼養動物
2. 請訂定標準作業程序

被查核機構之建議：無

第二階段評比結果：

- 優
- 良
- 尚 可
- 較 差 (請即予以改善，並於次年接受查核小組複查)
- 其他因素 (_____)，不予評比。

(國立台灣海洋大學查核結果綜合評述意見)

4. 機構名稱：揚生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查核地點：台北市北投區

坪數：2.5 坪

轄區：台北市

查核日期：93 年 6 月 2 日

查核結果：

1. 未違法
2. 違反「動物保護法」第十五條第一項、第十七條，由轄區動物保護檢
行訪談及通知貴機構限期改善及接受複查。第五條第二項、第六條、
第七條、第八條、第九條、第__條第__項，由轄區動物保護檢
查員進行訪談及處分。

綜合評述：

1. 該受訪單位之動物飼養房位於二樓，佔地約 2.5 坪，所飼養動物品系為 SD 大鼠
及 C57BL/6 小鼠。
2. 實驗內容主要是探討中草藥對抗憂鬱、抑制平滑肌收縮及對腦波/心電圖之影
響。
3. 實驗動物飼養層級屬非 SPF 之傳統飼養。
4. 評論：
 - a. 該單位有健全的動物實驗管理小組之組織與運作
 - b. 該單位有完整的標準管理程序及操作辦法
 - c. 在溫、濕度及照明上均合乎規定
 - d. 針對各種操作流程應注意事項均有詳盡的描述
5. 建議：
 - a. 人員進入動物飼養房內應戴口罩、穿鞋套或更換鞋子
 - b. 清潔工具不應置放於動物飼養房內
 - c. 應有詳細的麻醉藥劑使用次數及劑量的紀錄

被查核機構之建議：

1. 增加實驗動物訓練課程人數及課程梯次
2. 可否委託各大學相關系所代辦訓練課程

3. 訓練課程可否製成光碟

4. 提供鼠隻可能出現的各重大人畜共通傳染病的名稱及相關臨床和病理資料及相關課程

第二階段評比結果：

優

良

尚 可

較 差 (請即予以改善，並於次年接受查核小組複查)

其他因素 (_____)，不予評比。

(揚生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結果綜合評述意見)

5. 機構名稱：東元綜合醫院

查核地點：竹北市

坪數：< 10 坪

轄區：新竹縣

查核日期：93 年 6 月 4 日

查核結果：

1. 未違法
2. 違反「動物保護法」第十五條第一項、第十七條，由轄區動物保護檢行訪談及通知貴機構限期改善及接受複查。第五條第二項、第六條、第七條、第八條、第九條、第__條第__項，由轄區動物保護檢查員進行訪談及處分。

綜合評述：

1. 東元綜合醫院之動物實驗主要在於取小鼠 1-cell or 2-cell stage 的胚，作為人胚培養液品質測試之用。每年小鼠使風量約計 20 隻左右。
2. IACUC 有依規定運作執行。
3. 目前使用之動物舍以一只 10 呎之貨櫃屋改裝而成，裝有冷氣及除濕機，環境衛生管理部份尚可。

建議事項：

1. 動物飼養管理之 SOP。
2. 相關之飼養管理記錄表格（例如溫、濕度記錄、冷氣機保養記錄、人員進出記錄等）。
3. 應由固定之合格單位取得（盒外應有 cage card）。
4. 動物實驗管理小組成員異動時，應即時向農委會報備。
5. 動物房應放置每日簽到單，以備動保員稽查。

被查核機構之建議：

依照衛生署人工生殖評鑑方法，有執行此業務之單位，需設置動物中心，為何向農委會申報有動物室者，只有東元綜合醫院（新竹縣、市），新竹縣市人工生殖評鑑通過單位約有 7~8 所。依本院每年所需實驗小鼠數量僅需 20 隻，為此而設立

動物中心，其成本龐大，因此建議於竹苗地區成立鼠胚供應中心，提供優良鼠胚之來源。

第二階段評比結果：

優

良

尚 可

較 差（請即予以改善，並於次年接受查核小組複查）

其他因素（_____），不予評比。

（東元綜合醫院查核結果綜合評述意見）

6. 機構名稱：綠色四季生物科技

查核地點：台北縣淡水鎮

坪數：90 坪

轄區：台北縣

查核日期：93 年 6 月 8 日

查核結果：

1. 未違法
2. 違反「動物保護法」第十五條第一項、第十七條，由轄區動物保護檢
行訪談及通知貴機構限期改善及接受複查。第五條第二項、第六條、
第七條、第八條、第九條、第__條第__項，由轄區動物保護檢
查員進行訪談及處分。

綜合評述：

1. 動物實驗管理小組對相關工作審理，記錄完整確實。
2. 動物飼養硬體設計合格，但限於規模，在軟體管理上仍有很大的進步空間。

被查核機構之建議：無

第二階段評比結果：

- 優
 良
 尚 可
 較 差（請即予以改善，並於次年接受查核小組複查）
 其他因素（_____），不予評比。

7. 機構名稱：淡水馬階紀念醫院

查核地點：台北淡水

坪數：160 坪

轄區：台北縣

查核日期：93 年 6 月 8 日

查核結果：

1. 未違法
2. 違反「動物保護法」第十五條第一項、第十七條，由轄區動物保護檢行訪談及通知貴機構限期改善及接受複查。第五條第二項、第六條、第七條、第八條、第九條、第__條第__項，由轄區動物保護檢查員進行訪談及處分。

綜合評述：

1. 動物房設施符合「動物保護法」規範。
2. 動物房設施已請建築師設計，重新改建，工期預期半年。
3. 兔子建議每籠關一隻，以符合兔子飼養最低空間需求。
4. 增加動物房營運標準操作手冊，如飼墊料進出管理、籠子籠架清洗方式或記錄、及其它相關事宜。

被查核機構之建議：舉辦實驗動物營運及相關事宜。

第二階段評比結果：

- 優
- 良
- 尚 可
- 較 差(請即予以改善，並於次年接受查核小組複查)
- 其他因素(_____)，不予評比。

8. 機構名稱：信東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查核地點：桃園市

坪數：< 50 坪

轄區：桃園縣

查核日期：93 年 06 月 09 日

查核結果：

1. 未違法
2. 違反「動物保護法」第十五條第一項、第十七條，由轄區動物保護檢行訪談及通知貴機構限期改善及接受複查。第五條第二項、第六條、第七條、第八條、第九條、第__條第__項，由轄區動物保護檢查員進行訪談及處分。

綜合評述：

1. 如須繼續進行動物實驗，建議改善動物房設施。
2. 請評估動物來源

被查核機構之建議：無

第二階段評比結果：

- 優
- 良
- 尚 可
- 較 差（請即予以改善，並於次年接受查核小組複查）
- 其他因素（_____），不予評比。

9. 機構名稱：長庚大學

查核地點：桃園龜山鄉

坪數： 坪

轄區：桃園縣

查核日期：93年6月10日

查核結果：

1. 未違法
2. 違反「動物保護法」第十五條第一項、第十七條，由轄區動物保護檢
行訪談及通知貴機構限期改善及接受複查。第五條第二項、第六條、
第七條、第八條、第九條、第__條第__項，由轄區動物保護檢
查員進行訪談及處分。

綜合評述：

1. 代養中心飼養多種動物。
2. 衛生環境不佳。
3. 排水溝在路當中，周圍未加蓋，對動物及人均不好，應加強。前兩者應改善！

被查核機構之建議：無

第二階段評比結果：

- 優
- 良
- 尚可
- 較差（請即予以改善，並於次年接受查核小組複查）
- 其他因素（_____），不予評比。

10. 機構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

查核地點：南投集集

坪數： 坪

轄區：南投縣

查核日期：93年06月11日

查核結果：

1. 未違法
2. 違反「動物保護法」第十五條第一項、第十七條，由轄區動物保護檢行訪談及通知貴機構限期改善及接受複查。第五條第二項、第六條、第七條、第八條、第九條、第__條第__項，由轄區動物保護檢查員進行訪談及處分。

綜合評述：

1. 動物實驗管理小組成立設置要點、歷年動物實驗申請表、年度監督報告表以及內部查核表等資料均準備齊全，實驗動物申請表92年有9件，93年有4件。
2. 建議事項：
 - a. 動物試驗設施無斷電時之緊急處置措施，應予以加強。
 - b. 野生動物急救站及實驗動物舍進出應穿著工作服或實驗服。

被查核機構之建議：

第二階段評比結果：

- 優
- 良
- 尚可
- 較差（請即予以改善，並於次年接受查核小組複查）
- 其他因素（_____），不予評比。

11. 機構名稱：中原大學

查核地點：中壢市

坪數：< 50 坪

轄區：桃園縣

查核日期：93 年 6 月 14 日

查核結果：

1. 未違法
2. 違反「動物保護法」第十五條第一項、第十七條，由轄區動物保護檢行訪談及通知貴機構限期改善及接受複查。第五條第二項、第六條、第七條、第八條、第九條、第__條第__項，由轄區動物保護檢查員進行訪談及處分。

綜合評述：

1. 應提供手冊或守則，提供給研究或實驗的師生，其中列入「使用須知」及「法規或規範」。
 2. 兔子有一些臨床醫學的問題，應有規範規定動物有疾病的問題如何處理。
 3. 動物飼養空間應依照「實驗動物管理及使用指南」的規範，希於一個月內改善。
 4. 飼料使用超過一段時間(一個月)應冷藏。
 5. 醫工系動物室未設置明暗控制器。
 6. 應設置人員進出表、動物進出表。
 7. 建議溫溼度評估應設查驗紀錄。
 8. 92 年未執行年度定期動物房內部查核。
- ※動保員:有再次去查核，已做改善，建議提供改善後之照片備查。

被查核機構之建議：無

第二階段評比結果：

- 優
- 良
- 尚 可
- 較 差(請即予以改善，並於次年接受查核小組複查)
- 其他因素(_____)，不予評比。

(中原大學查核結果綜合評述意見)

12. 機構名稱：國防大學醫學院預防醫學研究所

查核地點：台北縣三峽鎮動物房

坪數：450 坪

轄區：台北縣

查核日期：93 年 6 月 18 日

查核結果：

1. 未違法
2. 違反「動物保護法」第十五條第一項、第十七條，由轄區動物保護檢行訪談及通知貴機構限期改善及接受複查。第五條第二項、第六條、第七條、第八條、第九條、第___條第___項，由轄區動物保護檢查員進行訪談及處分。

綜合評述：

一. 軟體部分：

1. 監督報告務必準時提報。
2. 所有文件的核定日期，修正資料等，請參考 ISO 文件格式補充之。
3. 內部稽核應半年一次，但只執行一次，宜改善。
4. 管理小組每季開會一次，但去年只開二次，宜改善。
5. 工作紀錄表宜放在工作場所，每日登錄。
6. 各操作手冊內容請適時更新，如動物室 SOP 之 P3.9 之安樂死方法未列 CO₂，pentobarbital 與現實不符。
7. cagecard 請改善，以確保資料不易遺失。
8. 所有 SOP 宜彙整成冊，以利查閱使用執行。

二. 硬體部分：

1. 大小鼠同房混養，宜改善(勿同房或同架)。
2. 逃生方向未標示，請改善。
3. 兔房空調濾網易沾毛，宜常更換，以提升功效，減少異味。

其他之建議：

1. 請維持環境與改善。
2. 建議加強內部訓練，可一年一次(針對 PI)。

被查核機構之建議：

第二階段評比結果：

優

良

尚 可

較 差（請即予以改善，並於次年接受查核小組複查）

其他因素（_____），不予評比。

（國防大學醫學院預防醫學研究所查核結果綜合評述意見）

13. 機構名稱：行政院衛生署藥物食品檢驗局

查核地點：台北南港

坪數：< 100 坪

轄區：台北市

查核日期：93 年 06 月 24 日

查核結果：

1. 未違法
2. 違反「動物保護法」第十五條第一項、第十七條，由轄區動物保護檢行訪談及通知貴機構限期改善及接受複查。第五條第二項、第六條、第七條、第八條、第九條、第__條第__項，由轄區動物保護檢查員進行訪談及處分。

綜合評述：

1. 該單位主要以生物製劑、食物中毒、醫療器材之動物實驗為主，以台大動物中心為主要動物來源。
2. 該單位動物房位於八樓，約 100 坪，主要實驗動物為小鼠、天竺鼠、兔子。
3. 該單位之實驗動物飼養等級為傳統飼養 (conventional)，有專人照顧動物。
4. 該單位之“動物實驗管理小組”運作正常，成員符合規定。

其他建議：

1. 感染實驗室：
 - a. 軟硬體應符合國科會基因重組實驗守則相關規定。
 - b. 增設高溫高壓滅菌鍋，並加強門禁管制。
 - c. 動物安樂死需與其他動物之安樂死分開執行，建議在感染實驗室附近執行，勿帶出感染區外。
2. 實驗動物如小鼠之微生物等級應逐漸調整為 SPF 動物，齧齒類動物房內溫度，SOP 要求應改為 20-25°C。
3. 天竺鼠實驗操作應避免在動物房內進行，以免造成其他動物之緊迫。
4. 消毒藥水應選擇兩種以上交替使用，以增加消毒效用。動物房應實施實驗動物健康觀察及紀錄。新建動物房時，檢疫房及感染實驗房應分開。
5. 動物實驗申請表應依不同實驗內容分類填寫。年度監督報告與原始動物實驗申請標內容不符，例如 92 監督報告中紀錄“複審通過”之案件，於申請表中填寫“照案通過”，亦未說明修正意見)。
6. 實驗結束後之動物安樂死，應由實際實驗操作者 (使用者) 執行，以減低飼養人員之壓力，並提昇實驗者對動物生命之尊重。

被查核機構之建議：

有關查核委員建議動物實驗申請表應依不同實驗內容分類填寫，實際上難以執行，因為每一種檢驗品項皆有不同之檢驗 SOP，有時甚至會有 200 多種不同內容及 Protocol，以現有人力難以負荷如此龐大的文書作業。

第二階段評比結果：

優

良

尚 可

較 差（請即予以改善，並於次年接受查核小組複查）

其他因素（_____），不予評比。

（行政院衛生署藥物食品檢驗局查核結果綜合評述意見）

14. 機構名稱：聯華製藥廠股份有限公司

查核地點：高雄路竹

坪數：< 5 坪

轄區：高雄縣

查核日期：93年6月25日

查核結果：

1. 未違法
2. 違反「動物保護法」第十五條第一項、第十七條，由轄區動物保護檢
行訪談及通知貴機構限期改善及接受複查。第五條第二項、第六條、
第七條、第八條、第九條、第___條第___項，由轄區動物保護檢
查員進行訪談及處分。

綜合評述：

飼養動物：小鼠

1. 動物實驗申請表之申請人與審查人應避免為同一人擔任。
2. 飼養管理上應考量實驗終止時機，並避免讓動物於實驗結束後繼續飼養到其終
老而發生自然死亡的情形發生，此亦可避免因常期飼養而出現互相攻擊、互咬
之情形，造成不必要的傷害。
3. 動物房設施應防止外來嚙齒類動物入侵，加強門窗氣密設施並加裝隔熱設施，
以利節省能源並改善繁殖機制。

被查核機構之建議：

第二階段評比結果：

- 優
- 良
- 尚 可
- 較 差 (請即予以改善，並於次年接受查核小組複查)
- 其他因素 (_____)，不予評比。

15. 機構名稱：台灣惠氏股份有限公司

查核地點：新竹縣新埔鎮

坪數：< 150 坪

轄區：新竹縣

查核日期：93 年 7 月 2 日

查核結果：

1. 未違法
2. 違反「動物保護法」第十五條第一項、第十七條，由轄區動物保護檢行訪談及通知貴機構限期改善及接受複查。第五條第二項、第六條、第七條、第八條、第九條、第__條第__項，由轄區動物保護檢查員進行訪談及處分。

綜合評述：

1. 台灣惠氏股份有限公司，動物實驗主要以雞為主，大小鼠使用數量不多。
2. 軟體方面，機構的政策與職責，有關人員之資格與訓練，動物實驗管理小組的功能，保全措施及危機處理等各分項都做得很好，獸醫學管理、動物飼養管理、動物照顧及行為管理也都合乎規範。
3. 硬體方面並沒有 Barrier system，雖然全部是 conventional level，但是其建物設備及儀器，皆相當完備。唯一要改善並加強的是動物的解剖及實驗死亡動物之剖解在戶外露天進行部分，希望今後能設置室內的剖檢實驗室。

被查核機構之建議：

1. 希望政府能有計畫地多舉辦實驗動物技術人員之訓練課程。
2. 目前國內實驗用大小鼠的品質不穩定，造成實驗上 Data 之誤差大，希望審查委員及專家提供優良品質實驗動物(尤其是大小鼠)來源方面的資訊。

第二階段評比結果：

- 優
- 良
- 尚可
- 較差 (請即予以改善，並於次年接受查核小組複查)
- 其他因素 (_____)，不予評比。

16. 機構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查核地點：淡水

坪數：2320 坪

轄區：台北縣

查核日期：93年7月6日

查核結果：

1. 未違法
2. 違反「動物保護法」第十五條第一項、第十七條，由轄區動物保護檢行訪談及通知貴機構限期改善及接受複查。第五條第二項、第六條、第七條、第八條、第九條、第__條第__項，由轄區動物保護檢查員進行訪談及處分。

綜合評述：

1. 該單位動物房規模屬分散式大型動物房舍，有一般動物房、水禽動物房、兔房、貨櫃屋房、GLP房及靈長類動物房等十餘棟獨立動物房舍
2. 該單位之實驗動物主要使用在科技研究試驗、疫苗生產及檢定

建議事項：

1. 應確實執行動物實驗申請表之審查
2. 必要時才使用乙醚麻醉動物。如需使用乙醚，請依相關規定辦理（如在抽氣櫃內操作）
3. 如需檢疫動物，建議於負壓房內進行
4. 新建之一般動物房，建議考慮動物腳蹄之舒適性
5. 建議建立動物疼痛評估 SOP
6. 建議動物飼養管理人員應定期接受健康檢查

被查核機構之建議：

建議農委會提供動物疼痛評估相關資料。

第二階段評比結果：

- 優
- 良
- 尚 可
- 較 差（請即予以改善，並於次年接受查核小組複查）
- 其他因素（_____），不予評比。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查核結果綜合評述意見）

17. 機構名稱：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新竹分所

查核地點：新竹市

坪數： 坪

轄區：新竹市

查核日期： 93 年 7 月 8 日

查核結果：

1. 未違法
2. 違反「動物保護法」第十五條第一項、第十七條，由轄區動物保護檢行訪談及通知貴機構限期改善及接受複查。第五條第二項、第六條、第七條、第八條、第九條、第__條第__項，由轄區動物保護檢查員進行訪談及處分。

綜合評述：

1. 以牛進行畜牧學試驗而言，該所有優良飼養環境及充分的軟硬體
2. 硬體查核項目不適用於該所
3. 有關以電擊方式安樂死，請察明實際使用方式，相關器材規格

被查核機構之建議：

查核表格不適用經濟動物試驗

第二階段評比結果：

- 優
- 良
- 尚 可
- 較 差 (請即予以改善，並於次年接受查核小組複查)
- 其他因素 (_____)，不予評比。

18. 機構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試驗所

查核地點：台中縣

坪數：5 坪

轄區：台中縣

查核日期：93 年 7 月 14 日

查核結果：

1. 未違法
2. 違反「動物保護法」第十五條第一項、第十七條，由轄區動物保護檢行訪談及通知貴機構限期改善及接受複查。第五條第二項、第六條、第七條、第八條、第九條、第__條第__項，由轄區動物保護檢查員進行訪談及處分。

綜合評述：

1. 只有 8 隻兔子，購於員林私人養兔場，用於植物病原抗體產製之用。
2. 設施改善：例如動物房天花板、水瓶、飼料槽、籠架等、溫濕度表記錄。
3. 軟體改善：例如抽血 SOP 記錄、耳標、如何除蟲(蟑螂、螞蟻)、兔子耳疥蟲及球蟲如何防治、糞便清洗 SOP、光照控制等、控制飼料給予(定量每天給予)。

被查核機構之建議：無

第二階段評比結果：

- 優
- 良
- 尚可
- 較差 (請即予以改善，並於次年接受查核小組複查)
- 其他因素 (_____)，不予評比。

19. 機構名稱：台灣生物製劑股份有限公司

查核地點：彰化縣北斗鎮

坪數：130 坪

轄區：彰化縣

查核日期：93 年 7 月 15 日

查核結果：

1. 未違法
2. 違反「動物保護法」第十五條第一項、第十七條，由轄區動物保護檢行訪談及通知貴機構限期改善及接受複查。第五條第二項、第六條、第七條、第八條、第九條、第__條第__項，由轄區動物保護檢查員進行訪談及處分。

綜合評述：

該公司實驗動物設施約130坪,用於各種動物試驗,屬分散型動物實驗室.共有2棟,隔成多間.所使用得實驗動物有豬、兔、雞及 mice,但以前三者數量為多。

1. 硬體方面：

- a、該公司有進行病毒攻毒試驗需有一特定區域或空間專門進行是項試驗。
- b、更衣後,還需經過其他房間及外界道路.可以規劃更為方便或較短的路徑(更衣後最好可以很快進入動物房區域)。

2. 動物實驗申請表請確實填寫及審查,雖為制式實驗(試驗),但仍應填寫完全。
3. 動物來源需掌握健康狀態或做健康監測。
4. 兔子飼養空間需符合動物福利規範。
5. 動物實驗申請表留存檔者,請留審查人員簽名過的文件。
6. 動物房溫度需符合規範。
7. 實驗動物飼養需注意營養,墊料選擇請注意品質。

被查核機構之建議：

1. 請改善感染性動物試驗的空間或動物房,及動物試驗後屍體處理流程。
2. 加強掌控動物健康,購買動物請留意供應者的飼養動物品質。
3. 請確實填具動物實驗申請書。
4. 請改善兔子飼養空間。
5. 注意溫溼度。

6. 飼料墊料請符合實驗動物所需的。

第二階段評比結果：

優

良

尚可

較差（請即予以改善，並於次年接受查核小組複查）

其他因素（_____），不予評比。

（台灣生物製劑股份有限公司查核結果綜合評述意見）

20. 機構名稱：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臺中工廠

查核地點：臺中市西屯區

坪數：10 坪

轄區：臺中市

查核日期：93年7月16日

查核結果：

1. 未違法
2. 違反「動物保護法」第十五條第一項、第十七條，由轄區動物保護檢行訪談及通知貴機構限期改善及接受複查。第五條第二項、第六條、第七條、第八條、第九條、第__條第__項，由轄區動物保護檢查員進行訪談及處分。

綜合評述：

1. 動物房位於該廠頂樓，面積約 10 坪，分為飼育室及毒性試驗室共 2 間，具有獨立冷氣空調、簡單洗滌槽及排氣設備。
2. 該廠每年約使用 80 隻 ICR 小鼠作為針劑藥劑安全性試驗。
3. 建議內部查核表部份內容請依實際操作填寫及修正。
4. 外部查核動物室之抽氣設備並未開啟，毒性試驗室應加裝抽氣櫃，以維護工作人員安全，建議改善。
5. 動物用墊料建議使用市售規格乾淨之墊料，以減少粉塵量。
6. 本組建議農委會下次抽驗對象，優先以中至大型動物房之機構為主。

被查核機構之建議：

本廠礙於農委會對動物用藥品設廠法令標準中，需設置動物試驗室一案，因本廠使用動物數少，擬鑑請修改法令，針劑藥劑安全性試驗可委外或由本廠母公司代為進性即可，以免重覆設置。

第二階段評比結果：

優

良

尚 可

較 差（請即予以改善，並於次年接受查核小組複查）

其他因素（_____），不予評比。

（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臺中工查核結果綜合評述意見）

21. 機構名稱：中央警察大學

查核地點：桃園縣龜山鄉（無動物房）

坪數：0 坪

轄區：桃園縣

查核日期：93 年 7 月 20 日

查核結果：

1. 未違法
2. 違反「動物保護法」第十五條第一項、第十七條，由轄區動物保護檢行訪談及通知貴機構限期改善及接受複查。第五條第二項、第六條、第七條、第八條、第九條、第__條第__項，由轄區動物保護檢查員進行訪談及處分。

綜合評述：

一、設施及綜述：

1. 無固定飼養設施。
2. 動物使用量、種類皆少(91 年二件申請案，使用乳豬一隻、鴿子一隻；92 年一件申請案，使用乳豬四隻)，且實驗需求較特殊，所以亦無動物實驗室。

二、軟體部分：

1. 各項文件齊備。
2. 因無固定飼養設施，所以並未執行內部查核。

三、建議：

1. 為確保實驗動物品質，建議考量增設固定飼養設施；相關環境需求，請參考學會提供之資料。
2. 實驗申請者使用動物之經驗，宜配合訓練課程而提升之。
3. 動物實驗管理小組運作良好，皆照規定執行，請續保持。
4. 管理小組成員任期為一年，可延長至 2~3 年，使成員較易瞭解與執行小組工作。

被查核機構之建議：

建議主管機關根據各單位動物使用量、種類、範圍等，分級查核，並訂定明確之查核基準，以利遵行。

第二階段評比結果：

- 優
- 良
- 尚 可
- 較 差（請即予以改善，並於次年接受查核小組複查）
- 其他因素（無動物房），不予評比。

（中央警察大學查核結果綜合評述意見）

22. 機構名稱：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查核地點：台南縣新營市

坪數：< 6 坪

轄區：台南縣

查核日期：93 年 7 月 23 日

查核結果：

1. 未違法
2. 違反「動物保護法」第十五條第一項、第十七條，由轄區動物保護檢行訪談及通知貴機構限期改善及接受複查。第五條第二項、第六條、第七條、第八條、第九條、第__條第__項，由轄區動物保護檢查員進行訪談及處分。

綜合評述：

飼養動物：小鼠及兔子

1. 動物實驗管理小組成立於 91 年，動物使用數量為 91 年兔子 36 隻，小鼠 50 隻；92 年兔子 30 隻，小鼠 27 隻。
2. 實地查核動物數量為兔子 27 隻，小鼠 50 隻，飼養面積約 6 坪，窗型冷氣一台，通風口三處，裝設抽風機，兔子及小鼠之飼養設施為三層龍架。
3. 兔子與小鼠飼養於同一間動物房，不同物種應予以區隔飼養。
4. 未飼養動物之籠子應搬離，且應依實際需求設置所需之籠子。
5. 給水設備與通風系統應予以改善。
6. 出入風口應強化防止蚊蟲進入之設施。
7. 小鼠的飼養管理請依實驗需求與小鼠生活習性進行飼養管理。

被查核機構之建議：無

第二階段評比結果：

- 優
- 良
- 尚 可
- 較 差 (請即予以改善，並於次年接受查核小組複查)
- 其他因素 (_____)，不予評比。

23. 機構名稱：永豐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查核地點：台北縣新莊市

坪數：< 50 坪

轄區：台北縣

查核日期：93 年 8 月 3 日

查核結果：

1. 未違法
2. 違反「動物保護法」第十五條第一項、第十七條，由轄區動物保護檢行訪談及通知貴機構限期改善及接受複查。第五條第二項、第六條、第七條、第八條、第九條、第__條第__項，由轄區動物保護檢查員進行訪談及處分。

綜合評述：

1. 此單位之動物試驗包括 (1) 熱原試驗，使用家兔，一年約 200 隻。
(2) 毒理試驗，使用小鼠，一年約 200 隻。
2. 91 年 6 月 12 日成立實驗動物管理小組，負責審查該單位之實驗動物試驗，並查核動物室。
3. 動物室約 40 坪。區隔為飼育區及實驗操作區，戶外並有清洗區。
4. 實驗動物飼養管理雖具備 SOP，但仍有以下三點待改進：
 - (1) 動物來源：宜向有信譽之法人機構或供應商購買，以確保動物品質。
 - (2) 家兔與小鼠應分開飼養，以避免種間交叉感染。
 - (3) 動物房內排水溝應加蓋密封，防昆蟲與野鼠入侵。
5. 動物實驗管理小組異動時，應即刻向主管機關申報。

被查核機構之建議：

第二階段評比結果：

- 優
- 良
- 尚 可
- 較 差（請即予以改善，並於次年接受查核小組複查）
- 其他因素（_____），不予評比。

（永豐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結果綜合評述意見）

24. 機構名稱：國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查核地點：台中縣潭子鄉

坪數：40 坪

轄區：台中縣

查核日期：93 年 08 月 05 日

查核結果：

1. 未違法
2. 違反「動物保護法」第十五條第一項、第十七條，由轄區動物保護檢行訪談及通知貴機構限期改善及接受複查。第五條第二項、第六條、第七條、第八條、第九條、第__條第__項，由轄區動物保護檢查員進行訪談及處分。

綜合評述：

1. 該公司以疫苗製造與檢驗為主，動物以小鼠為主，天竺鼠、兔子其次，九十二年度總數量為 725,000 餘隻。
2. 動物房舍共六間，佔 40 坪，以傳統方式飼養。
3. 動物實驗管理小組成員六位，有一位獸醫師及兩位受訓合格人員。
4. 動物實驗管理小組之運作合乎規定，有定期之會議，內部查核與計畫審查。

建議事項：

1. 安樂死之方式以 CO₂ 麻醉再冰浴，較合乎動物福祉。
2. 攻毒之動物實驗請以 PII 實驗室規範為之，請參考實驗動物使用與管理指南。
3. 動物飼育室之配置，請考慮動物之乾淨度，先經過乾淨區再進較髒區。繁殖區與攻毒區應適當隔離。
4. 使用雞之計畫應補齊、改進。
5. 動物實驗申請表請依實驗性質分別撰寫，並於實驗之內容、方法、步驟等，詳細書寫。

被查核機構之建議：

第二階段評比結果：

- 優
- 良
- 尚 可
- 較 差 (請即予以改善，並於次年接受查核小組複查)
- 其他因素 (_____)，不予評比。

(國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結果綜合評述意見)

25. 機構名稱： 台中健康暨管理學院

查核地點：台中縣霧峰鄉

坪數：(無動物房)

轄區：台中縣

查核日期：93年8月

查核結果：

1. 未違法
2. 違反「動物保護法」第十五條第一項、第十七條，由轄區動物保護檢行訪談及通知貴機構限期改善及接受複查。第五條第二項、第六條、第七條、第八條、第九條、第__條第__項，由轄區動物保護檢查員進行訪談及處分。

綜合評述：

1. 文件資料彙整完備，殊值嘉許。
2. 校內並無動物房，亦未進行動物實驗操作。
3. 目前有關計畫之實驗動物飼養與動物實驗操作，全於中研院生醫所進行（有專人負責），請另行安排查核。

被查核機構之建議：

請農委會督促校方早日建置合格、適當動物房，以利實驗動物飼養管理，有助於動物實驗品質與動物福利之提昇。

第二階段評比結果：

- 優
 良
 尚 可
 較 差（請即予以改善，並於次年接受查核小組複查）
 其他因素（無動物房），不予評比。

26. 機構名稱：財團法人食品工業發展研究所

查核地點：新竹市

坪數：<50 坪

轄區：新竹市

查核日期：93 年 8 月 12 日

查核結果：

1. 未違法
2. 違反「動物保護法」第十五條第一項、第十七條，由轄區動物保護檢行訪談及通知貴機構限期改善及接受複查。第五條第二項、第六條、第七條、第八條、第九條、第__條第__項，由轄區動物保護檢查員進行訪談及處分。

綜合評述：

1. 硬體設施符合規定。
2. 管理小組年度監督報告等文件齊備，但以下事項建議改善：
 - a、動物申請表之工作人員對實驗動物經驗須明列。
 - b、動物屍體處理之包商須明確及其核准字號。
 - c、實驗需求造成動物疼痛之標準訂定。
 - d、麻醉藥品申請資格，須符合衛生署麻經局規定。
 - e、農委會之「動物科學應用機構查核輔導」公文未轉到動物室。

被查核機構之建議：無。

第二階段評比結果：

- 優
- 良
- 尚可
- 較差（請即予以改善，並於次年接受查核小組複查）
- 其他因素（_____），不予評比。

27. 機構名稱：瑞士藥廠股份有限公司

查核地點：台南縣永康市

坪數：約 15 坪

轄區：台南縣

查核日期：93 年 8 月 16 日

查核結果：

1. 未違法
2. 違反「動物保護法」第十五條第一項、第十七條，由轄區動物保護檢行訪談及通知貴機構限期改善及接受複查。第五條第二項、第六條、第七條、第八條、第九條、第__條第__項，由轄區動物保護檢查員進行訪談及處分。

綜合評述：

1. 本廠主要生產人醫用藥（約佔 99%），及動物用藥（約佔 1%）。
2. 使用兔及白鼠兩種動物於毒性與熱源試驗。
3. 飼養管理所需 SOP 建議修改，依不同工作天明列詳細工作內容。
4. 動物房內飼養管理記錄表之項目可合併簡化，以利管理人員使用、紀錄。
5. 兔子飼養空間應依重量調整大小。
6. 請改善兔子籠給水設施。（給水盆應固定，以免翻覆；並保持適當水量，以免缺水），另請改用水瓶給水，以利管理。
7. 長期飼養且未用於實驗或繁殖之動物，請提供較佳飼養空間與生活條件，及必須之醫療。（註一）
8. 動物實驗申請表請詳列動物品系。

（註一：A. 所指動物為一飼養長達兩年，不再用於實驗或繁殖之「元老級」兔子，廠方有感於其為其他實驗兔之「始祖」，不忍殺死，但亦唯長期禁錮於小小鐵籠內而已。 B. 台南縣動物保護檢查員蘇天賜先生於 8 月 23 日來電表示，該隻兔子已由廠內員工「帶回家」。）

被查核機構之建議：

第二階段評比結果：

優

良

尚 可

較 差（請即予以改善，並於次年接受查核小組複查）

其他因素（_____），不予評比。

（瑞士藥廠股份有限公司查核結果綜合評述意見）

28. 機構名稱：國立中興大學

查核地點：生命科學系與農學院

坪數： 坪

轄區：台中市

查核日期：93年8月17日

查核結果：

1. 未違法
2. 違反「動物保護法」第十五條第一項、第十七條，由轄區動物保護檢行訪談及通知貴機構限期改善及接受複查。第五條第二項、第六條、第七條、第八條、第九條、第__條第__項，由轄區動物保護檢查員進行訪談及處分。

綜合評述：

1. 該校動物實驗飼養場所共 28 處，總計 1718.7 坪。
2. 需改進部分包括：
 - a. 畜產系動物舍環境明顯髒亂。
 - b. 畜產系鵝舍飼養空間過小，實驗操作與飼養區為區隔。
 - c. 畜產系所飼實驗兔，空間過小、味道過重、糞便應定期清洗。
 - d. 畜產系所飼大小實驗鼠，鼠籠大小不一，標示不明。
3. 生命科學系動物房設有「野生動物舍」，管理人員卻沒有鑰匙可進入，數量、物種不明。未來規劃校級動物房應考量野生動物之需求。
4. 整體而言，各動物房均應加強飼養管理與清潔衛生。
5. 建議管理小組：
 - a. 訂立動物飼養管理 SOP，其內容至少應包括：安樂死、動物來源、檢疫、治療，動物屍體與廢棄物之處理，疼痛評估，以及麻醉藥品之採購、使用與管理等項目。
 - b. 研擬、印行實驗動物管理手冊，供各相關人員、師生參考應用。
6. 實驗計畫若涉及跨校或不同單位之合作，需分別取得各單位「實驗動物管理小組」之同意。
7. 校內屬於「教學與訓練」相關動物實驗之管理皆未執行，應納入小組職掌。
8. 管理小組主動研擬舉辦「實驗動物相關訓練課程」，值得嘉許、支持、推廣。
9. 本校動物舍分佈過於零散，管理不易，宜規劃建置校級實驗動物中心，以為中

部地區典範，並促進生物醫學之研發。

10. 建議延請實驗動物學暨動物房設計專家評估、規劃所擬興建之動物房，俾使更為適當、合格。
11. 本校進行動物之科學應用甚為廣泛，建議提昇管理小組層級，例如改為「實驗動物使用及管理委員會」，建置專職專款，以利提昇動物福利，以及研發與教學品質。

被查核機構之建議：

農委會下次舉辦管理課程，希能於本校舉辦。

第二階段評比結果：

- 優
- 良
- 尚 可
- 較 差(請即予以改善，並於次年接受查核小組複查)
- 其他因素 (_____)，不予評比。

(國立中興大學查核結果綜合評述意見)

29. 機構名稱：國立中山大學

查核地點：高雄市

坪數：100 坪

轄區：高雄市

查核日期：93 年 10 月 21 日

查核結果：

1. 未違法
2. 違反「動物保護法」第十五條第一項、第十七條，由轄區動物保護檢行訪談及通知貴機構限期改善及接受複查。第五條第二項、第六條、第七條、第八條、第九條、第__條第__項，由轄區動物保護檢查員進行訪談及處分。

綜合評述：

1. 該單位沒有集中動物設施，實驗動物目前分散於生物科學系六樓，神經研究中心三樓及海科院共計約 100 坪。
2. 神經研究中心飼養 clean conventional 大鼠為主，嚴格執行單位走向動線，約 500 隻/年。生科系主要以小鼠，大鼠，兔子及青蛙為主，約 2000 隻/年。
3. 管理小組有六位成員，有定期開會，審查計畫及內部設施稽查，運作合乎規定。
4. 神經研究中心設備完善，有多套自動沖洗籠架，空調規格符合相關規定，有詳盡管理 S. O. P 和正確的飼養觀念。
5. 生科系飼養空間充足，具有基本飼養配備，青蛙飼養室的配備及管理符合標準，但嚙齒類飼養室有很多改善空間：
 - a 沒有專屬管理人員及 S. O. P，建議遷到專職人員管理。
 - b 動物太擁擠，哺乳小鼠與大量成鼠混飼。
 - c 墊料小籠具更換次數不足。
 - d 若干鼠籠缺水及飼料。
 - e 有死亡動物未被發現。
 - f 飼養紀錄不完整。
 - g 需要單獨的專用清洗房間，以利就近清洗籠具。

被查核機構之建議：

希望學會或成大提供相關的訓練(如進階課程或飼養管理)。

第二階段評比結果：

- 優
- 良〈神經研究中心〉
- 尚 可
- 較 差〈生物科學系〉
(請即予以改善，並於次年接受查核小組複查。)
- 其他因素 (_____)，不予評比。

(國立中山大學查核結果綜合評述意見)

30. 機構名稱：中興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查核地點：台南市

坪數： 坪

轄區：台南市東門路三段 98 巷 11 號

查核日期：93 年 8 月 27 日

查核結果：

1. 未違法
2. 違反「動物保護法」第十五條第一項、第十七條，由轄區動物保護檢行訪談及通知貴機構限期改善及接受複查。第五條第二項、第六條、第七條、第八條、第九條、第__條第__項，由轄區動物保護檢查員進行訪談及處分。

綜合評述：

一、該機構只進行小鼠安全性實驗，動物設施約二坪，無空調，動物飼養量為三個小籠子，共飼養小鼠 11 隻。

二、需要改善：

1. 「動物實驗申請表」應在年初提出，經管理小組審查通過後執行。
2. 動物數量應填寫確實使用數量，並非動物重複使用次數。
3. 動物房窗戶應增加紗窗，以避免蚊蟲野鼠進入。
4. 飼料應低溫冷藏，避免發霉。
5. 請改善牆壁油漆脫落部分。

被查核機構之建議：無

第二階段評比結果：

- 優
- 良
- 尚 可
- 較 差(請即予以改善，並於次年接受查核小組複查)
- 其他因素 (_____)，不予評比。

31. 機構名稱：財團法人彰化基督醫院

查核地點：彰化市

坪數：240 坪

轄區：彰化市

查核日期：93 年 9 月 2 日

查核結果：

1. 未違法
2. 違反「動物保護法」第十五條第一項、第十七條，由轄區動物保護檢行訪談及通知貴機構限期改善及接受複查。第五條第二項、第六條、第七條、第八條、第九條、第__條第__項，由轄區動物保護檢查員進行訪談及處分。

綜合評述：

1. 小組的組織運作紀錄完整，並依書面文件落實運作
2. 整體動物中心設備完整，管理良好

被查核機構之建議：

希望能有 SPF 兔之來源單位(國內)

第二階段評比結果：

- 優
- 良
- 尚 可
- 較 差(請即予以改善，並於次年接受查核小組複查)
- 其他因素 (_____)，不予評比。

32. 機構名稱：財團法人佛教慈濟綜合醫院大林分院

查核地點：嘉義縣大林鎮

坪數：31.5 坪

轄區：嘉義縣

查核日期：93 年 9 月 6 日

查核結果：

1. 未違法
2. 違反「動物保護法」第十五條第一項、第十七條，由轄區動物保護檢
行訪談及通知貴機構限期改善及接受複查。第五條第二項、第六條、
第七條、第八條、第九條、第__條第__項，由轄區動物保護檢
查員進行訪談及處分。

飼養動物：無

綜合評述：

1. 92 年 3 月成立「動物實驗管理小組」，成員五人，召集人為院長，其中一人委
員為外聘委員(嘉義大學獸醫系劉光輝老師)。
2. 動物曾飼養於中正大學或嘉義大學(暫養區)
3. 該機構查核輔導時，動物舍內無飼養動物。
4. 現地查核動物舍時，硬體設施正在規劃整建中。

被查核機構之建議：

第二階段評比結果：

- 優
- 良
- 尚 可
- 較 差(請即予以改善，並於次年接受查核小組複查)
- 其他因素(無飼養動物)，不予評比。

33. 機構名稱：政德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查核地點：雲林縣大埤鄉工廠

坪數：50 坪

轄區：雲林縣

查核日期：93 年 9 月 7 日

查核結果：

1. 未違法
2. 違反「動物保護法」第十五條第一項、第十七條，由轄區動物保護檢行訪談及通知貴機構限期改善及接受複查。第五條第二項、第六條、第七條、第八條、第九條、第__條第__項，由轄區動物保護檢查員進行訪談及處分。

綜合評述：

1. 本場主要生產人醫用藥。動物房獨立設置，占地約 50 坪，分為 3 個房間。
2. 實驗動物目前有 2 種動物。兔子進行熱源實驗，小白鼠進行毒物實驗，目前因新藥開發嚴格，二年來未使用小白鼠。
3. 未填動物實驗申請表。請予改進補填
4. 小白鼠的飼料和墊料，需改進合格工廠生產專用產品
5. 動物飼養管理紀錄表中，如溫度，溼度等可合併簡化
6. 小白鼠的飼料籠子，需改用制式的籠子和飲水機
7. 動物安樂死，請改用 CO₂ 或其他合格藥物

被查核機構之建議：

1. 提供動物飼養管理紀錄範本
2. 提供飼養管理的標準操作程序(SOP)
3. 提供飼養用具的廠商

第二階段評比結果：

- 優
- 良
- 尚 可
- 較 差(請即予以改善,並於次年接受查核小組複查)
- 其他因素(_____),不予評比。

(政德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查核結果綜合評述意見)

34. 機構名稱：慈濟大學

查核地點：花蓮市

坪數：> 500 坪

轄區：花蓮市

查核日期：93 年 9 月 9 日

查核結果：

1. 未違法
2. 違反「動物保護法」第十五條第一項、第十七條，由轄區動物保護檢行訪談及通知貴機構限期改善及接受複查。第五條第二項、第六條、第七條、第八條、第九條、第__條第__項，由轄區動物保護檢查員進行訪談及處分。

綜合評述：

1. 動物實驗申請表通過審查後，應要有召集人的簽章後才生效。
2. 負責進行動物實驗之相關人員資料，於撰寫動物實驗申請表中若填入“待聘”時，應於聘用後以補件方式送至 IACUC。
3. 未建立有關實驗動物疼痛之分類，建議仍應建立之。
4. 未建立有關實驗後手術後恢復期之照護標準操作程序，建議應建立之。
5. 動物房軟硬體設施符合實驗動物設施標準，為國內動物中心表率之一，值得其他動物飼養實驗單位參考。

被查核機構之建議：

第二階段評比結果：

- 優
- 良
- 尚 可
- 較 差(請即予以改善，並於次年接受查核小組複查)
- 其他因素(_____)，不予評比。

35. 機構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產試驗所澎湖海洋生物研究中心

查核地點：澎湖

坪數：140 坪

轄區：澎湖縣

查核日期：93 年 10 月 13 日

查核結果：

1. 未違法
2. 違反「動物保護法」第十五條第一項、第十七條，由轄區動物保護檢行訪談及通知貴機構限期改善及接受複查。第五條第二項、第六條、第七條、第八條、第九條、第__條第__項，由轄區動物保護檢查員進行訪談及處分。

綜合評述：

- 1、該中心實驗動物以海鱷、海馬水產動物為主。
- 2、養殖空間約 140 坪。
- 3、動物實驗管理小組均依規範運作。
- 4、動物實驗管理小組成員原訂五人，實際有四人。建議成員設為三至五人，不需強制規定為四人。
- 5、動物實驗申請表留存檔者，請留審查人員簽名過的文件。

被查核機構之建議：

該單位實驗以水產動物為主，同仁參加學會辦理得訓練課程所學不盡然應用於該中心，建議日後訓練課程採學門分類，或多加入水產動物相關的飼養管理課程。

第二階段評比結果：

- 優
- 良
- 尚 可
- 較 差(請即予以改善，並於次年接受查核小組複查)
- 其他因素 (_____)，不予評比。

36. 機構名稱：中臺醫護技術學院

查核地點：臺中市

坪數：42 坪

轄區：臺中市

查核日期：93年9月16日

查核結果：

1. 未違法
2. 違反「動物保護法」第十五條第一項、第十七條，由轄區動物保護檢行訪談及通知貴機構限期改善及接受複查。第五條第二項、第六條、第七條、第八條、第九條、第__條第__項，由轄區動物保護檢查員進行訪談及處分。

綜合評述：

1. 該校已成立動物實驗管理小組，且定期召開會議。
2. 受查文件齊備完整。
3. 該校動物房共約42坪，位於保健大樓七樓，具有隔間設備，動物飼養區3間，洗滌室1間，具有獨立空調、照明及排氣設備，並有專人管理，週邊環境清潔，管理良好。(飼養兔隻15隻、大鼠40隻)

被查核機構之建議：

1. 實驗動物訓練管理課程是否可增加報名人數，以利學生參與？
2. 主動爭取明年實驗動物訓練管理於該校舉辦一次

第二階段評比結果：

- 優
- 良
- 尚可
- 較差(請即予以改善，並於次年接受查核小組複查)
- 其他因素(_____)，不予評比。

37. 機構名稱：中山醫學大學

查核地點：台中市

坪數：120 坪

轄區：台中市

查核日期：93年10月5日

查核結果：

1. 未違法
2. 違反「動物保護法」第十五條第一項、第十七條，由轄區動物保護檢行訪談及通知貴機構限期改善及接受複查。第五條第二項、第六條、第七條、第八條、第九條、第__條第__項，由轄區動物保護檢查員進行訪談及處分。

綜合評述：

1. 動物中心位於醫學大樓的11和12樓。共120坪。其中11樓為SPF專區。動物中心並未繁殖動物。目前使用動物主要在12樓，包括大鼠，小鼠，天竺鼠，倉鼠，兔子。92年度動物使用量4,725隻。申請件數74。
2. 感染動物是目前只有單獨隔間，未有負壓空調。因此建議使用具有隔離作用的IVC，以避免其他動物或人感染。並加強門禁管制
3. 10年前即於11樓設置標準的SPF飼育區，由日本公司設計施工。
4. IACUC運作健全，組織成員符合規定。
5. 飼育室要設立飼養紀錄表和管理SOP。
6. 部分小鼠用大鼠的籠子飼養，需改善。
7. 飼育室內的飼料和墊料需加蓋，以防昆蟲，野鼠進入。
8. 兔子籠子和籠架要定期清洗。
9. 籠架(兔子和大小鼠)或籠子要貼上紀錄卡。
10. 部分房間(12樓)只有冷氣進風口，沒有排風口，需改進。
11. 11樓的檢疫室，只有進風口，沒有排風口，需改善成負壓環境。

被查核機構之建議：

第二階段評比結果：

- 優
- 良
- 尚 可
- 較 差(請即予以改善,並於次年接受查核小組複查)
- 其他因素(_____),不予評比。

(中山醫學大學查核結果綜合評述意見)

38. 機構名稱：大豐獸疫血清股份有限公司

查核地點：廠內兔舍、雞舍與小鼠舍

坪數：分別約 20 坪、3 坪、2 坪

轄區：台中縣

查核日期：93 年 10 月 7 日

查核結果：

1. 未違法
2. 違反「動物保護法」第十五條第一項、第十七條，由轄區動物保護檢
行訪談及通知貴機構限期改善及接受複查。第五條第二項、第六條、
第七條、第八條、第九條、第__條第__項，由轄區動物保護檢
查員進行訪談及處分。

綜合評述：

1. 該公司主要生產獸醫用疫苗。使用兔子，雞與小鼠等動物。
2. 兔子之飼育環境應加強濕度控制，保存溫濕度及餵飼等記錄，兔籠空間大小應
調整以符合標準。
3. 小白鼠飼育環境：包括墊料、飼育籠、給水等，應改善，以符合標準。
4. 雞隻飼育環境應提供墊料，及通風設備。
5. 實驗動物來源：建議以國家標準生產為主。

被查核機構之建議：

1. 動物疫苗之效力試驗應移交由國家檢定單位執行，以利節省經費，改善製造疫苗
所需動物之飼育環境與設施，以符合實驗動物減量、提昇動物福利之宗旨。
2. 建議政府儘速研發「非活體動物實驗」方法，以取代現行動物實驗，降低實驗動
物使用量。

第二階段評比結果：

- 優
- 良
- 尚 可
- 較 差(請即予以改善，並於次年接受查核小組複查)
- 其他因素 (_____)，不予評比。

39. 機構名稱：大豐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查核地點：彰化市 500 延平里岸頭巷 11 號

坪數：6 坪

轄區：彰化市

查核日期：93 年 10 月 12 日

查核結果：

1. 未違法
2. 違反「動物保護法」第十五條第一項、第十七條，由轄區動物保護檢
行訪談及通知貴機構限期改善及接受複查。第五條第二項、第六條、
第七條、第八條、第九條、第__條第__項，由轄區動物保護檢
查員進行訪談及處分。

綜合評述：

1. 該公司已成立動物實驗管理小組，有定期開會並記錄。
2. 該公司動物房約 6 坪，實驗操作室約 1 坪，飼養兔隻 15 隻，作熱原試驗；
小鼠約 30 隻作安全性試驗，具有獨立空調、照明及抽風設備。
3. 建議加填年度動物實驗申請表，依預估每年使用量填報審查。
4. 感染兔隻應隔離治療，儘可能就近諮詢獸醫師協助。
5. 該廠每年約使用 80 隻 ICR 小鼠作為針劑藥劑安全性試驗。
6. 小鼠墊料可用廢紙屑，但應注意內含物質是否影響實驗數據。

被查核機構之建議：

1. 請提供購入清潔動物來源，以利更新。
2. 請提供高品質兔隻來源，以利日後更新繁殖。

第二階段評比結果：

- 優
- 良
- 尚 可
- 較 差(請即予以改善，並於次年接受查核小組複查)
- 其他因素(_____)，不予評比。

40. 機構名稱：國軍高雄總醫院

查核地點：院區

坪數：106 坪

轄區：高雄市

查核日期：93 年 10 月 21 日

查核結果：

1. 未違法
2. 違反「動物保護法」第十五條第一項、第十七條，由轄區動物保護檢
行訪談及通知貴機構限期改善及接受複查。第五條第二項、第六條、
第七條、第八條、第九條、第__條第__項，由轄區動物保護檢
查員進行訪談及處分。

綜合評述：

1. 動物實驗室建築佔地 106 坪，包括機房共兩層樓。動物室部份佔 22.22 坪，目前
使用動物包括大鼠、小鼠及犬，92 年度有 3 件申請。
2. 動物實驗管理小組的運作，在行政程序管理方面，完全符合規定，且完善。92
年度使用大鼠 145 隻，小鼠 35 隻。
3. 動物飼養室有一間，有 IVC 設備一套，及過濾網篩價一台，可以提供 SPF 動物的
實驗
4. 動物室只有一間，如使用兔子、犬或及他大型動物則空間不足，可將為未來需求
時考慮。
5. 動物室需要增購溫度計（具高、低溫度）和溼度計
6. 需建立飼養和管理的 SOP

被查核機構之建議：

第二階段評比結果：

- 優
 良
 尚 可
 較 差(請即予以改善，並於次年接受查核小組複查)
 其他因素(_____)，不予評比。